

廣發夥HashKey 在港推首個代幣化證券

支持每日計息及申贖 打造鏈上基準化產品

搶佔先機

廣發證券（香港）夥拍HashKey Chain推出本港首個代幣化證券「GF Token」。而「GF Token」主打每日可申贖及每日計息，目標是打造為鏈上代幣化資產的基準化產品，標誌着香港金融科技生態在RWA（Real World Asset，現實世界資產）路徑上再次邁出關鍵一步。

大公報記者 麥晉璋

據了解，「GF Token」是一款由廣發證券（香港）基於其信用支持發行的代幣化證券，首次實現了證券在鏈上的「多點銷售、多託管方式」的布局。此次發行同步向投資者推出了美元、港元及離岸人民幣等三個幣種。其中美元代幣化證券的收益率錨定美國隔夜擔保融資利率（SOFR），為用戶提供公平透明、低波動性的美元計價現金管理工具。

只限專業投資者及機構認購

「GF Token」除了具備高流動性，及支持每日計息外，更通過HashKey Chain 全程鏈上記錄，實現資產流轉的公開透明與可追溯功能。而廣發證券（香港）的目標是將「GF Token」打造為鏈上代幣化資產的基準化產品，方便投資者在鏈上實現不同代幣化證券間的即時無縫切換。目前「GF Token」只限高淨值個人專業投資者及機構專業投資者參與認購及交易。

廣發證券（香港）首席執行官曾超表示，「GF Token」是廣發證券（香港）持續打造數位化產品體系的重要里程碑，也是廣發證券（香港）探索完善鏈上金融產品系列的延續。多年來，廣發證券（香港）着眼業務創新，充分利用金融科技，持續加大在數字金融領域的

布局，全力為客戶提供多元化投資產品及服務。此次與HashKey Group的合作是公司積極推動構建香港代幣證券生態的關鍵舉措之一，將進一步鞏固廣發證券（香港）在新興數字金融領域的先發優勢。

傳統資產鏈上化關鍵實踐

HashKey Group董事長肖風表示，RWA的鏈上化需要金融機構與區塊鏈技術平台真正的雙向集成，而「GF Token」的推出正體現了這一理念。HashKey Chain作為金融類資產的首選鏈，將持續為合規資產提供可信賴的底層支撐和基礎設施，推動香港成為全球最具活力的鏈上金融樞紐。

另外，HashKey Chain負責人Kay表示，「GF Token」是傳統金融資產鏈上化進程中的一次關鍵實踐。作為專為合規資產設計的區塊鏈基礎設施，相信隨着更多頭部金融機構的加入，鏈上金融將逐步形成完整的生態閉環，重構資產發行、流通與治理的方式。

業界人士認為，「GF Token」由於採用每日計息機制，適用於機構對短期閒置資金的管理，而且也迎合了Web3用戶對鏈上原生資產的使用習慣，相信未來會有更多機構以「GF Token」作為參考拓展代幣化產品。



► HashKey 表示，「GF Token」是傳統金融資產鏈上化進程中的一次關鍵實踐。



▲廣發證券（香港）與HashKey Chain合作推出本港首個代幣化證券「GF Token」。

GF Token簡表

產品結構	其信用支持發行的代幣化證券
可選擇幣種	美元、港元及離岸人民幣
美元代幣計息基準	基準利率為美國隔夜擔保融資利率（SOFR）
特點	高流動性，支持每日計息，通過HashKey Chain鏈上記錄實現可追溯的資產流轉

天風：穩定幣應用廣 將顛覆傳統金融

【大公報訊】天風國際證券集團旗下天風國際證券與期貨有限公司已於去年10月獲證監會批准，將1號牌的業務拓展升級，未來將繼續按照特區政府的整體政策導向，就RWA（現實世界資產）資管、諮詢以及產品設計業務進行相應準備。天風國際更預期穩定幣由「虛擬」走向「現實」後，將顛覆整個傳統金融業，傳統機構必需跟隨市場改變。

天風國際行政總裁鄒傳表示，將牌照升級只是一個業務起點，從傳統到電商都可能需要參與這個過程，誰參與程度更深更快，最終就會更具商業優勢。未來，天風國際可能會以機構性業務為主導，例如研究如何把核心資產鏈上化，包括電力、碳排放權和數據資產等，原來是很多虛擬資產的業務其實已有機構在做，而天風國際並不想做追隨者。

據了解，作為布局數字資產業務的首家駐港國資背景券商，天風國際也正在積極布局代幣化金融資產分銷、就代幣化金融資產提供意見、虛擬資產充提等有關業務，未來將在符合相關法律條例及香港證監會規管要求的前提下，持續為合資格投資者提供高質量服務。

鄒傳指出，穩定幣由「虛擬」走到「現實」，這將會顛覆整個傳統金融

業，傳統機構必需跟隨市場改變。穩定幣是一個虛擬資產世界的交換貨幣，因為其他資產的波動很大，它的模式是以美元為擔保，但這種模式其實早已存在，例如香港因為採用聯繫匯率制度，港元其實便是美元非鏈上的穩定幣。

未來穩定幣的應用場景將會更多，過去人們都會把錢存到銀行，但過程中會遇到開戶、轉賬等問題，若使用穩定幣作支付會更為方便，只要使用數字錢包處理，而且穩定性很強，資金轉移後，可以不用再使用銀行或轉數快等工具，而傳統銀行的重要性將會下降。

跨境支付不再靠銀行

對企業而言，穩定幣更加重要，由於跨境支付依賴銀行賬戶進行，但穩定幣能讓用戶在區塊鏈上即可完成跨境支付。重點是穩定幣在流程周期、費用成本上均具備一定優勢。目前環球銀行間金融通信協會（SWIFT）讓用戶感到緩慢且昂貴，原因是不同監管轄區的資本管制、匯報制度、不同時區的運營工作時間等，如進口商向出口商支付款項，整個過程可能需要5至48小時，但在區塊鏈網絡上進行則可大幅縮減時間。不過，當支付不再依賴銀行時，銀行的整

體存款規模將會大幅縮小。

另外，RWA也是未來重要的發展，股權、房屋租賃使用權等都能透過RWA代幣化，所以目前銀行及金融機構若不去改變，日後就會被這些技術改變。



◀鄒傳表示，穩定幣由「虛擬」走到「現實」，這將會顛覆整個傳統金融業。

天風國際虛擬資產業務布局

牌照獲得 2024年的10月獲得了1號牌的業務拓展升級

業務發展 按特區政府的政策導向，就RWA（現實世界資產）資管、諮詢以及產品設計業務進行準備，包括數字貨幣託管及交易、把RWA與數字貨幣進行聯繫、以數字貨幣做抵押換取法幣等

目標客戶 以機構性業務為主導，例如研究如何把核心資產鏈上化，包括電力、碳排放權和數據資產等

規管數字資產啟諮詢 無牌經營罰500萬囚7年

【大公報訊】財庫局與證監會就規管虛擬資產（下稱數字資產）交易服務及託管服務提供者進行諮詢，當中提到為作出阻嚇作用，建議未獲發牌或未經註冊經營數字資產交易服務，可處罰款500萬及監禁7年。

擬議的發牌制度下，從事數字資產和法定貨幣之間兌換，以至數字資產經紀服務、大宗交易或資產管理，都需要獲證監會發牌或註冊，變相將數字資產場外交易（OTC）店都納入強制監管制度之下。公眾諮詢為期2個月，至今年8月29日為止。

任何人如未獲發牌或未經註冊而經營、顯示自己經營和積極推廣受規管的虛擬資產交易服務，一經循公訴程序定罪，可處罰款500萬元及監禁七年。此外，若非持牌人或非註冊人但卻提供數字資產交易服務廣告，也可處第5級罰款（目前為5萬元）及監禁六個月。而任何人在涉及數字資產的交易中作出欺詐或欺騙行為，一經循公訴程序定罪，可處罰款1000萬元及監禁十年。

財庫局局長許正宇表示，特區政府發表了《香港數字資產發展政策宣言2.0》後，隨即為設立數字資產交易和託管服務提供者發牌制度展開公眾諮詢，正正是要向公眾傳達一個重要的信息，政府正在全力建設香港成為全球領先數字資產中心的同時，也必定會為投資者提供充分的保障。

許正宇認為，擬議的發牌制度可提供穩固並以投資者和消費者保障為核心的基礎去構建全面的數字資產規管框架。此舉將貫徹政府致力讓香

港的數字資產生態圈在一個風險可控的環境下持續及負責任地蓬勃發展的理念，從而以高市場可信度為本港的實體經濟和金融市場帶來實質效益。

平衡發展與投資者保障

證監會行政總裁梁鳳儀表示，是次就交易服務和託管服務提供者引入監管制度的建議，將能構建完整的數字資產生態系統，對於機構與零售投資者來說，這系統既安全可靠又活力充沛。為平衡行業發展和穩健的投資者保障，證監會會與政府攜手合作，致力將香港打造成可靠、可持續發展且結合全球流動性的平台。

建議罰則

未獲發牌或未經註冊而經營

可處罰款500萬元及監禁七年

發出關於非持牌人或非註冊人提供虛擬資產交易服務廣告

可處第5級罰款（目前為5萬元）及監禁六個月

持牌人或註冊人違反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的法定規定

可處罰款100萬元及監禁兩年

在涉及虛擬資產的交易中作出欺詐或欺騙行為

可處罰款1000萬元及監禁十年

作出欺詐或罔顧實情的失實陳述，誘使他人進行涉及虛擬資產的交易

可處罰款100萬元及監禁七年

持牌人或註冊人如作出不當行為

可被暫時吊銷或撤銷牌照或註冊、譴責、勒令作出糾正，及／或罰款不多於1000萬元

港銀不良貸率微升 金管局：資產質素可控

【大公報訊】香港金融管理局在最新一期《季報》指出，香港銀行的資產質素略為轉差，當中不良貸款率、信用卡貸款及住宅按揭貸款的拖欠比率按季均輕微上升。金管局形容香港銀行體系維持穩健，資本及流動性充裕，資產質素可控。

季報資料顯示，銀行體系的特定分類貸款比率（相當於不良貸款率）由2024年第4季末的1.96%微升至2025年第1季末的1.98%，升幅0.02個百分點。逾期3個月以上的貸款及經重組貸款比率則為1.63%，按季上升0.08個百分點。

與此同時，中國內地相關貸款的特定分類貸款比率，則由上一季的2.37%下降至2025年第一季末的2.27%。信用卡貸款及住宅按揭貸款的拖欠比率維持在低位，在2025年第一季末分別為0.37%及0.13%，按季同樣溫和上升0.02個百分點。

盈利能力方面，零

售銀行整體稅前經營利潤在2025年第1季按年增加15.8%，主要是由於外匯及衍生工具業務收入與收費及佣金收入均錄得增長，但部分升幅被持有作交易的投資收入減少所抵銷。零售銀行淨息差在2025年第1季收窄至1.51%，去年同期則為1.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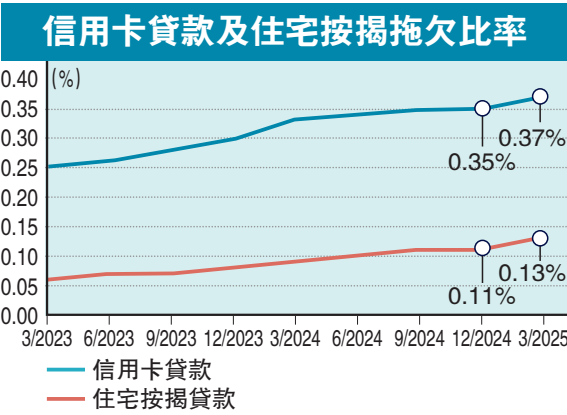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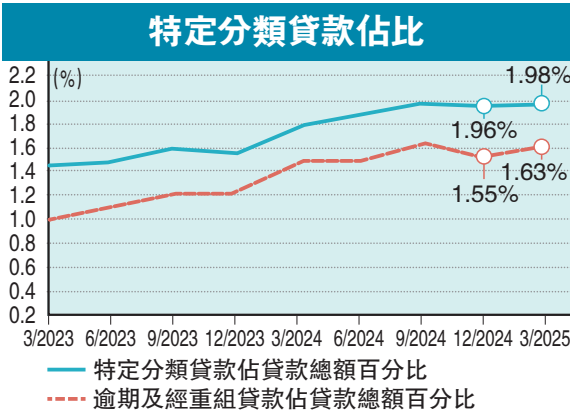
存款總額按季增3.5%

資產負債表方面，銀行業貸款總額在2025年第1季增加0.6%，其中在香港使用的貸款及在香港以外使用的貸款分別增加0.8%及1.1%，貿易融資則下跌

4.7%。中國內地相關貸款在同期增加1.1%。

此外，存款總額在2025年第1季增加3.5%，其中港元存款及美元存款分別增加5.1%及1.7%。整體貸存比率由2024年第4季末的57.0%下跌至2025年第1季末的55.5%。

本港銀行體系的流動性及資本維持充裕。季報顯示，第1類機構的平均流動性覆蓋比率在2025年第1季為182.5%，遠高於100%的法定最低要求。本地註冊認可機構的總資本比率在2025年3月底為24.2%，遠高於8%的國際最低要求。



信銀國際前高層涉內幕交易 罰款20萬元

【大公報訊】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會財局）就胡錦誠因內幕交易裁定犯會計師失當行為，作出譴責並罰款20萬元。

會財局表示，據審裁處裁定胡錦誠於2017年3月至11月間，就華熙生物（除牌前上市編號：00963）進行內幕交易，違反《證券及期貨條例》（第571章）第270條。胡錦誠當時作為中信銀行

（國際）的批發及跨境銀行業務部商業融資執行副總經理，掌握有關華熙私有化提供貸款的內幕消息。其間，他使用其本人及其妻子的賬戶多次買賣華熙股份，並獲利290萬元。

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裁定其涉內幕交易，案件去年7月由審裁處轉介至會財局，以供考慮對其採取紀律處分。會財局

認為胡錦誠的行為涉及嚴重的誠信問題，因其蓄意利用內幕消息以謀取私利，濫用其作為受信人的職權。在決定適當的紀律處分時，會財局已考慮所有相關情況，包括失當行為的性質、嚴重性、持續時間、次數及影響。會財局因此對胡錦誠作出公開譴責、處以罰款20萬元，以及命令其繳付會財局的調查費用。